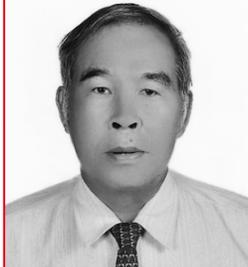


# 臺南市後壁區頂安里第2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

臺南市第2屆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。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薦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1		周玉女	42年05月10日	女	臺南市	無	新東國小畢業。	後壁鄉婦女會理事暨召集人。頂安社區發展協會理事。後壁區農會家政班班長。頂安社區媽媽教室媽媽長。頂安社區環保護工隊隊長。安溪國小愛心媽媽團長。	一、依民意為依歸，做專業專職里長，爭取里民權益及福利。 二、配合社區推動農村再生計劃，營造社區新風貌。 三、關心婦女、老人、及小孩福利，爭取邊緣戶的關懷照顧。 四、爭取建設，打造頂安里新願景。
2		林裕麟	42年04月14日	男	臺南市	無	陸軍官校專科班畢業	龍晟製衣有限公司 現任頂安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	全心全力為里民服務 改造里民生活環境品質
3		林萬來	33年01月08日	男	臺南市	無	安溪國民小學畢業	曾做過兩屆頂安里社區理事長	一、頂安里為民服務 二、頂安里現排水溝爭取灌水泥蓋 三、頂安里道路及巷道爭取舖AC路面
4		林建廷	59年05月01日	男	臺南市	無	新營高中畢業	後壁區後備軍人輔導組長 頂安社區守望相助隊隊長	一、照顧社區環境：(1)落實社區環境清潔工作(2)增加夜間照明(3)加強排水溝排水功能(4)加強社區特色發展。 二、照顧里民：(1)落實巡守隊功能(2)增建社區監視系統(3)獨居老人或長輩之照護。 三、關心里內生態：(1)荒蕪或空地之整理(2)修建社區生活公園。
5		林丁和	44年05月14日	男	臺南市	無	新榮工商畢業	獅陣會會長 後壁區頂安社區發展協會理事 北極殿管理委員 福安寺管理委員	一、用心建設頂安里 二、真心經營頂安里 三、熱心照顧頂安里 四、誠心服務頂安里 五、關心回饋頂安里 六、愛心奉獻頂安里

選舉投票有關規定包括下列內容：

(一)投票時間：民國103年11月2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。

(二)選舉人資格：

1.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，即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（包括當日）以前出生，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外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，即民國一百零三年七月二十九日（包含當日）以前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繼續居住者，有市長、市議員、里長選舉投票權；【上項居住期間，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，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。但於選舉公告發布（一百零三年八月二十一日含當日）後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，無選舉投票權】。

2. 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，其選舉人須符合於前款規定，並分別具有「平地原住民」或「山地原住民」身分者為限。

(三)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：

1. 投開票地點（見投開票所地點設置一覽表）。

2.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住投票

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。

3.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
4. 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及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，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，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。

## 不買票 不賣票 要檢舉

檢舉反賄選專線：0800-024-099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

檢舉專線：06-2959839

檢舉傳真：06-2959656

檢舉電子信箱：tnccmail@mail.moj.gov.tw

檢舉專用信箱：臺南市郵局第64支局第64信箱

反賄選宣導網為<http://www.nv.com.tw/antibribery/>



反賄選 斷黑金